上半年,湖北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5%

消费稳步回暖 多元新动能持续释放

本报讯（记者 **陆 俊 □ 邵长伟**）近日,湖北省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湖北调查总队发布2026年上半年全省经济运行数据。数据显示,湖北坚持惠民生、促消费协同发力,消费市场稳步回升、结构持续优化,收入稳增、服务提质、智能升级三重亮点凸显,内需增长潜力持续释放。

上半年,湖北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274.26亿元,同比增长1.5%,6月增速提升至2.4%,回升态势持续巩固。居民消费底气持续夯实,就业增收为消费扩容筑牢基础。全省城镇新增就业55.88万人,6月城镇调查失业率回落至5.1%;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989元,同比增长5.6%,城乡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增长4.1%,消费意愿稳步修复。

商品消费呈现分层提质特征,刚需消费稳定、升级消费提速。粮油食品、服装等基础生活品类零售额分别增长9.8%、6.6%,民生供给充足;金银珠宝、文化办公用品、化妆品等品质商品零售额增速均超8%,其中金银珠宝涨幅达25.2%。绿色智能消费成为全新增长引擎,限上新能源汽车、可穿戴智能设备零售额分别增长12.1%、99.8%,高技术制造业蓬勃发展为市场供给持续赋能。

服务消费释放巨大增量,成为拉动消费的核心抓手。上半年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占比达46.7%,较一季度扩大4.3个百分点。文旅出行需求升温,旅行社收费、住宿、交通工具租赁价格同比走高,暑期来临将进一步带动休闲服务消费增长。多式联运、仓储物流、环境公共管理等配套服务业营收大幅上涨,供需两端协同激活消费场景。

外贸高新产品热销反向带动本土消费升级。上半年湖北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增长58.7%,集成电路、电动汽车等产品出口成倍增长,工业出口交货值大涨65.7%,产业创新成果同步落地国内消费市场。同时全省物价保持温和可控,CPI同比上涨1.1%,食品价格平稳运行,稳定居民消费预期。

国家统计局湖北调查总队相关负责人表示,随着稳就业、增收入、促消费系列政策持续落地,湖北消费回暖基础不断夯实。当地将紧抓暑期、国庆等消费节点,丰富消费场景、优化市场供给,持续激活内需潜力,充分发挥消费对全省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聚力质量强省建设 擦亮"山西精品"金字招牌

山西推动省级公用品牌实现由量变到质变跃升

本报讯 一粒粒"山西精品"如明珠散落三晋大地,如今已串珠成链,熠熠生辉。7月8日上午,中共山西省委宣传部、山西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联合举行推进质量强省建设新闻发布会,省市场监管局副局长郭新安在会上披露:"十四五"期间,全省累计认证"山西精品"产品和服务达200个,品牌知名度与市场影响力显著跃升。站在"十五五"新起点,山西将推动这一省级公用品牌从"量的积累"向"质的飞跃"加速转型。据初步统计,2025年"山西精品"获证产品销售额较2024年平均增长483.6万元,平均溢价率达13.1%。其中,52个精品成功走出国门,远销64个国家和地区,以品牌力撬动国际市场份额,切实推动山西产品从"卖产品"向"卖品牌"跨越。

"山西精品"始终坚持"标准引领、质量支撑"的硬性门槛,对质量问题实行"一票否决",并持续开展标准先进性评价。截至目前,获证企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各类标准3430余项,新增体系认证455项,累计带动企业投入研发资金超500亿元,形成"产品研发—标准制定—品牌建设"的良性循环。太钢精密带钢公司"手撕钢"从0.02毫米突破至0.015毫米,持续刷新世界纪录,引领新材料产业链升级;平遥推光漆龙头企业唐都,在申报过程中由省局协助制定《推光漆器盒》团体标准并在全行业推广,真正实现"一个精品带动一个产业"的示范效应。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山西精品'由'量变'转向'质变'的关键之年。"郭新安表示,未来五年,全省计划再培育150个左右具有山西特色、彰显产业高度的精品,并非简单扩容,而是"梯队式"精准培育。为此,将建立梯次培育库,常态化开展靶向赋能,今年先行推出30个。同时,持续完善评价标准体系,引导企业对标国际先进,凝练特色质量管理模式。在监管端,坚决破除品牌"终身制"和"铁帽子",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对获证产品和服务实施"全周期"动态监管,以严管严治确保每一块"山西精品"招牌都经得起市场、社会和时间的检验。（**高 捷**）

世界·永康五金指数

八大行业价格指数『五升三降』

新一期『世界·永康五金指数』发布

本报讯 近日,"世界·永康五金指数"官网发布新一期周价格指数评析。据监测,7月13日至7月19日,"世界·永康五金指数"五金市场交易周价格总指数收于98.79点,较前一周微幅上升0.09个百分点。

数据显示,在八个行业中,表现为五个行业价格指数小幅上升,三个行业价格指数小幅下降。价格指数表现为上升的行业有"车业、门业、电动工具、休闲器具、技术装备"等价格指数,其中"门业"类行业价格指数升幅居首,环比上升0.78个百分点;价格指数表现为下降的行业有"杯业、电器厨具、金属材料"等价格指数,其中"杯业"类行业价格指数降幅居首,环比下降1.89个百分点。近期,五金市场主要受部分木门窗等五金产品价格上涨影响,永康五金市场交易价格指数微幅上升,预计后期永康五金市场交易价格指数将稳中有升。

具体来看,此次监测期内门业周价格指数涨幅居前,收于99.44点,环比上升0.78个百分点,升幅值位居八大类第一。"门业"周价格指数的上升主要是受"木门窗制造"类商品价格上升影响,本周"木门窗制造"价格指数收于97.02点,环比上升6.25个百分点。

休闲器具周价格指数略有上升,收于101.37点,环比上升0.66个百分点,升幅值位居八大类第二。"休闲器具"周价格指数的上升主要是受"自行车制造"类商品价格上升影响,本周"自行车制造"价格指数收于125.47点,环比上升0.93个百分点。

电动工具周价格指数,环比上升,收于104.51点,环比上升0.12个百分点,升幅值位居八大类第三。"电动工具"周价格指数的上升主要是受"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制造"类商品价格上升影响,本周"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制造"价格指数收于100.52点,环比上升0.52个百分点。

杯业周价格指数跌幅居前,收于94.39点,较前一周下降1.89个百分点,降幅值位居八大类第一。"杯业"周价格指数的下降主要受"金属制餐具和器皿制造"类商品价格下降影响,本周"金属制餐具和器皿制造"价格指数收于79.36点,环比下降8.21个百分点。

金属材料周价格指数略有回落,收于91.94点,较前一周下降0.66个百分点,降幅值位居八大类第二。"金属材料"周价格指数的下降主要受"钢压延加工"类商品价格下降影响,本周"钢压延加工"价格指数收于91.99点,环比下降0.66个百分点。

电器厨具周价格指数环比下跌,收于101.60点,较前一周下降0.27个百分点,降幅值位居八大类第三。"电器厨具"周价格指数的下降主要受"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类商品价格下降影响,本周"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价格指数收于92.80点,环比下降3.06个百分点。

（**综 合**）

市场监管

吉林省德惠市筑牢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防线

精准监管 提质增效

本报讯（记者 **王春宝 □ 谢 晨**）近期,吉林省德惠市网络餐饮治理工作成效显著,走在了全省各县(市、区)的前列。为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德惠市市场监管局聚焦网络餐饮行业监管痛点、难点,通过精准排查、从严执法、智慧赋能、制度固本多维发力,全面规范网络餐饮经营秩序,推动辖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治理工作提质升级。

精准摸排补短板,全域监管不留盲区。针对辖区660户网络餐饮经营主体业态繁杂、隐患隐蔽,以及基层监管力量薄弱等问题,该局落实班子分片包保责任制,细化监管片区、压实属地责任,抽调机关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专项支援主城区监管,补齐基层执法人力短板。同时推行"5+2""白+黑"错峰巡查模式,盯紧夜间、周末监管薄弱时段,深挖后厨隐蔽性卫生隐患与违规操作问题。

政企联动聚合力,闭环管控化解隐患。该局深化政企协同共治,联动美团、淘宝闪购、京东等主流外卖平台建立联合处置机制,对后厨脏乱、整改不力、拒不配合的问题商户,通报平台实施线上停业下架,落实"整改达标、验收合格、方可复营"闭环管理,目前已督促44户问题商家下线整改。同时依托"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开展常态化线上非现场巡检,实现线上智检与线下排查深度融合,大幅提升隐患排查效率。

从严执法强震慑,严守食品安全底线。坚持严管重罚、以罚促改,该局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突出问题,重点整治食材过期、后厨卫生不达标、操作区违规设卫生间、从业人员违规作业等违法行为,持续加密巡查频次、加大惩戒力度。今年以来,累计巡查网络餐饮商户1600余家次,排查整改食品安全问题1013个,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64份,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44件,有效震慑行业违法违规行为,破解监管宽松软难题。

智慧赋能固长效,健全机制提质增效。为筑牢长效监管屏障,该局扎实推进智慧监管,将辖区1147户餐饮经营主体全部纳入公示系统,实行分色销号闭环管理,覆盖网络餐饮门店、社会餐饮店、校园食堂、养老机构食堂等各类餐饮业态。逐户上门张贴专属监督公示标识,公开报修专线与监管人员联系方式,打通群众监督直达通道。同时全覆盖巡检后厨监控设备,确保后厨画面实时在线、全程可监。

下一步,德惠市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巩固整治成果,对照上级反馈问题举一反三、精准施策,持续细化监管举措、补齐治理短板,推动网络餐饮食品安全治理从集中整治向长效长治转变,全力守护群众饮食安全。

福建泉州再添25个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

本报讯（记者 **李福琳**）近日,福建泉州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正式下发《关于命名2026年度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的通知》,决定对吴为橙等25个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予以命名,每个工作室一次性补助资金5万元,合计125万元,补助资金将专项用于支持大师工作室建设,构建创作创新、带徒授艺、技艺交流、教育实训、展示成果等平台,开展对外交流、研发创新、信息服务、带徒授艺等活动。

本次获命名的工作室艺种丰富、多点开花,涵盖金苍绣、砖雕、软陶、石雕、木雕、漆线雕、藤铁、陶瓷、香制品等十余项工艺美术艺种,分布于鲤城、丰泽、泉港、晋江、南安、惠安、安溪、永春、德化及泉州台商投资区。

自2013年启动命名工作以来,泉州市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持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常态化开展师徒结对传艺、技艺研修沙龙、工艺美术研学等各类传承交流活动,依托专项补助政策落实带徒扶持,累计培育各级工艺美术大师300多名、青年技艺后备人才1500多名,以标杆集群带动全市传统工艺活态传承与人才梯队建设。

值得一提的是,设立在泉州工艺美术合作社的大师工作室集群成效尤为突出。园区内集聚了47个大师工作室,涵盖26项传统艺种。在技艺传承方面,依托大师传承创研中心常态化开展大师带徒、技艺沙龙、专题培训、作品联展,持续培育大批青年工美后备人才;在文旅融合方面,依托省级工业遗产空间打造沉浸式工美研学点位,固定举办"匠心传承·工美新生"周末大师展演、手作体验、工美市集等活动,开放活态创作场景供游客观摩大师现场创作。园区年均开展主题活动近百场,接待市民游客约40万人次,已成为世遗古城工美文旅打卡地标。

从建立首批工作室至今,泉州已累计命名415个大师工作室,累计落实补助资金715万元,通过逐年推进大师工作室命名与资金扶持工作,构建起覆盖全市的工艺美术传承创新网络。这一长效机制的持续深化,既是激活"大师经济"、推动工艺美术产业从传统制造向文化创意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也是推进工美强市、文旅强市建设的具体行动。在保护中传承、在传承中创新,泉州正以大师工作室为支点,让千年匠心在当代焕发新的生机与活力。

到2030年,全省广告业务收入突破3500亿元

浙江布局广告产业赋能实体经济全域发展

本报讯（记者 **马佳丽**）广告业是市场经济的"晴雨表",更是赋能实体经济、激活消费市场的关键加速器。记者从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浙江省"十五五"广告业发展规划(2026—2030年)》已正式印发实施。立足浙江数字经济禀赋,这份省级专项规划明确未来五年行业发展目标与落地路径,放大广告行业"一业兴、百业旺"乘数效应,推动浙江数字广告产业持续领跑全国。

"十四五"期间,浙江广告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稳居全国行业先导行列。全省广告业务收入从663亿元增长至2575亿元,年均增速31.18%,行业经营主体达51.3万家。目前全省建成3家国家级、21家省级广告产业园区,省级数字广告产业园数量全国第一,数字广告业务收入占比达86.32%,形成全国领先的数字广告产业集群。

行业赋能与合规治理成效同样亮眼。五年来全省深入推进广告助农专项行动,依托县级融媒体中心基层传播阵地,搭建全媒体公益宣传、直播带货助农体系,苍南融媒体赋能矾山肉燕、柯桥融媒体《共富星期四》直播助农、淳安建德山区农产品全媒体推广等一批基层样板落地见效,全省广告助农累计带动农特产品销售额超50亿元,孵化"台州塑品"等百亿级区域公共品牌。依托全省智慧广告监管体系,广告违法线索率降至4‰,筑牢行业高质量发展底线。

据悉,该规划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主线,紧扣全省"132"总体工作部署,聚焦数字、实体、乡村、生态四大赋能方向,设立15项量化考核指标。明确到2030年,全省广告业务收入突破3500亿元,数字广告营收3100亿元,广告行业营收占全省GDP比重达3%;培育规上广告企业超900家,省级以上广告产业园总营收2900亿元;完成两类各100名核心广告人才培育,创意设计人员从业占比提升至25%,广告违法违规线索率压降到3.5‰,全面建成全国数字广告创新强省。

为落地各项指标,浙江省规划部署七大维度27项专项行动。数字创新方面,推动行业龙头布局AIGC、XR虚拟制片等前沿赛道,新建1家国家级广告产业园。人才建设方面,搭建融合县级融媒体实训站点的全链条培育平台,补齐高端复合型广告人才短板。数智监管方面,搭建省级广告产业数字大脑,研发行业垂直大模型,打通省市县三级监管端口,实现融媒体助农广告前置合规审核,构建全流程智慧监管体系。

下一步,浙江省全省各部门将强化省市县三级协同,细化落地配套举措,以广告产业高质量发展赋能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公 告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各分支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序号	管产机构	借款人	担保人	合同编号	贷款本金余额(元)
1	海口龙龙支行	儋州长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何姨都、王惠文	A[海银总营公综授]字[2024]年[003]号 A[海银总营公流贸]字[2024]年[004]号 A[海银总营公固贸]字[2024]年[006]号 A[海银总营公流贸]字[2024]年[006]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抵]字[2024]年[006]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廉(自)]字[2024]年[005]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廉(自)]字[2024]年[006]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保]字[2024]年[010]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保]字[2024]年[011]号	37,399,565.13
2	海口龙华支行	海南祝隆鸿城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余林芳、潘长润 儋州长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A[海银总营小微流]字[2024]年[041]号 A[海银总营保(流)]字[2024]年[041-1]号 A[海银总营抵(流)]字[2024]年[041-1]号	4,321,614.39
3	海口龙华支行	海南泰克克机电有限公司	海口美盛工业加工药厂、林昌盛	A[海银总营公固贸]字[2021]年[025]号 A[海银总营公保]字[2021]年[012]号 A[海银总营公保]字[2021]年[047]号 A[海银总营公廉(自)]字[2021]年[024]号 A[海银总营公廉(自)]字[2021]年[024]号 A[海银总营公廉(自)]字[2021]年[005]号 A[海银总营公抵]字[2021]年[027]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抵]字[2022]年[009]号	47,750,000.00
4	海口龙龙支行	海口美惠工药业加工有限公司	海南泰克克机电有限公司、林昌盛	A[海银总营公流贸]字[2021]年[017]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抵]字[2021]年[011]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抵]字[2022]年[009]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保(自)]字[2021]年[035]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廉(自)]字[2021]年[014]号 A[海银总营公最高廉(自)]字[2021]年[015]号	19,999,700.00
5	陵水支行	海南泰美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王海港、庞玉红、王润朝	A[陵水流贸]字[2022]年[031]号 A[陵水保证]字[2022]年[041]号 A[陵水抵押]字[2022]年[024]号 A[陵水抵押]字[2022]年[023]号	2,800,000.00
6	三亚分行	海南国历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朱天宇、李春林	A[三亚流贸]字[2021]年[022]号 A[三亚抵押]字[2021]年[011]号 A[三亚保证]字[2021]年[063]号	3,744,000.00
7	三亚分行	海南五指山实业有限公司	朱天宇、李春林	A[三亚流贸]字[2021]年[032]号 A[三亚抵押]字[2021]年[014]号 A[三亚保证]字[2021]年[085]号	3,744,000.00
8	三亚分行	海南国试文化有限公司	白林德、欧阳海丽、朱天宇、李春林	A[三亚流贸]字[2023]年[025]号 A[三亚抵押]字[2023]年[010]号 A[三亚抵押]字[2021]年[009]号 A[三亚保证]字[2023]年[062]号 A[三亚保证]字[2023]年[063]号	8,992,465.64
合计					128,751,345.16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主即向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2026年7月22日

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与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与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以下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享有的主债权、对担保人享有的担保权益及相应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了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

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与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现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以及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或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注: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3年11月10日的借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含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应支付给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至实际还清之日止。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或担保人、承债主体、清算主体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下列主债务人、担保人知有疑问,请与郑州阮坤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或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联系。

4.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实际债权凭证为准。

《债权资产明细表》

基准日:2023年11月10日 **单位:人民币 元**

借款人	本金余额(元)	案号	法院	保证人
郑州荣之商贸易有限公司	4995064.88	(2021)豫0105民初3078号民事判决书、(2021)豫0105执5443号执行裁定书、(2024)豫0105执外562号执行裁定书、(2024)豫0105民初29891号民事判决书、(2025)豫0105执恢3603号执行裁定书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禹州市丰多实业有限公司、禹州市新盛商贸有限公司、付红彩、楚建庭、楚艳召、范洛涛、李宪伟、楚高擎、朱亮亮、楚建营
洛阳凯路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豫0303民初3510号民事判决书、(2024)豫0303执恢137号执行裁定书、(2025)豫0303执异31号执行裁定书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	牛玉涛、洛阳腾野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刘宗甫、河南泰江机械有限公司
洛阳民安商贸有限公司	4999999.92	(2018)豫0303民初1816号民事判决书、(2019)豫0303执407号之一执行裁定书、(2025)豫0303执异21号执行裁定书、(2025)豫0182民初3463号民事判决书、(2025)豫01民终10316号民事裁定书、(2025)豫0182执4773号执行裁定书、(2025)豫0182民初8639号民事判决书、(2025)豫01民终15730号民事判决书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荥阳市人民法院	杜海岩、刘学森
信阳市捌捌便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980000.00	(2018)豫0105民初18935号民事调解书、(2019)豫0105执10439号执行裁定书、(2024)豫0105执异575号执行裁定书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信阳市财金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林祥斌、黄秋英、林祥峰
伊川县盈裕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036651.88	(2020)豫0303民初829号民事判决书、(2020)豫0303民初829号执行裁定书、(2025)豫0311执异59号执行裁定书、(2025)豫0311执恢432号之一执行裁定书	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	鑫赫基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赵清赫

债权转让及催收公告

天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与天津益宸商贸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已完全生效。

依据该协议,天津益宸商贸有限公司已依法受让债务人沈婕《债权转让协议》项下贷款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利益和受益及担保权益,违同相关的"借款合同"和"担保(抵押)借款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利益和受益(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天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在下列文件项下的所有权利、所有权、利益和受益:

1、《个人最高额授信合同》、《个人最高额抵押合同》、《个人贷款保证合同》、《个人借款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如有)。

2、抵押物清单、不动产登记证明、个人贷款申请情况声明、保证人及其配偶承诺书、借款借据等信贷及担保文件;

3、司法机关、公证机关就上述债权出具的判决书、调解书、裁定书、公证书等生效法律文书;

4、与上述文件相关的所有转让协议、修订文件或者补充约定,以及与该"标的资产"有关的其它任何文件、协议文书。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清借款人(或债务承担人)和相应担保人或承继人立即向天津益宸商贸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

本次债权转让为不可撤销之转让,且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有关本公告项下的债权转让的更多信息,请联系以下人员:刘先生,联系方式:83874034。特此公告。

通知人: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通知人:天津益宸商贸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2日

受让债权如下:

序号	借款人	放款日	到期日	结欠本金余额	截止2026年04月12日欠息(最终利息计算金额以借权转让协议签订金额为准)	诉讼费	债权总额	抵押人(保证人)	抵押物类型
1	沈婕	2024.12.30	2025.10.26	8,290,000.00	249,489.97	0	8,539,489.97	抵押人:沈久波、沈达;保证人:梁瑞、沈久波、张玲、沈达、张依格、崔贸明、张政洋、王利峰、崔相利、沈坚、卢东贤、天津华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宅1套、商用房2套
			合计:	8,290,000.00	249,489.97	0	8,539,489.97		

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与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与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以下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享有的主债权、对担保人享有的担保权益及相应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了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

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与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现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以及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或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注:1.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1年3月20日的借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含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应支付给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至实际还清之日止。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或担保人、承债主体、清算主体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下列主债务人、担保人知有疑问,请与郑州市阮征实业有限公司或河南荔水湾贸易有限公司联系。

4.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以实际债权凭证为准。

《债权资产明细表》

基准日:2021年3月20日 **单位:人民币 元**

借款人	本金余额(元)	案号	法院	保证人
新乡县新天地建材有限公司	4664201	(2020)豫0702民初2597号民事判决书、(2020)豫0702执4152号执行裁定书、(2020)豫0702执4152-1号执行裁定书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	/
新乡县新天地建材有限公司	4915000	(2020)豫0702民初2605号民事判决书、(2020)豫0702执4052号执行裁定书、(2020)豫0702执4052-1号执行裁定书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	/
郑州迈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8696000	(2020)豫0105民初8351号民事判决书、(2021)豫0105执4310号之三执行裁定书、(2022)豫0105执异7号执行裁定书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	李芹、郭忠键、郭俊杰、渡阳市华通物资有限公司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澄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锦程金融")与上海澄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上海澄匀")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锦程金融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上海澄匀。锦程金融与上海澄匀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其他相关各方。明细如下:

序号	借款人/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贷款本金余额	抵押物地址	《债权转让合同》签署时间
1	蔡雯婷	000NI2023030800012228	174,423.15元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森2路28号9幢一单元904室	2026年4月8日
2	邹祥	000NI2023030800012232	111,630.83元		

注:表格中最终数据以实际情况为准。上海澄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借款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上海澄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受让方联系方式:上海市长宁区建酒广场2号楼6层,王先生,15190325293。特此公告。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澄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2日

甘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河支行关于清理人民币单位银行结算账户久悬户的公告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令2003年第5号)第五十六条规定:"银行对一年未发生收付活动且未欠开户银行债务的单位银行结算账户,应通知单位自发出通知之日起30日内办理销户手续,逾期视同自愿销户,未划转款项列入久悬未取专户管理"。以下单位因在我行开立账户已超过一年未发生收付活动或公司已注销,本行以公告方式进行销户通知。下列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及时到开户行办理账户撤销手续,逾期未办理视同自愿销户,同时其开户许可证声明作废。由此产生的后果责任自负。

户名	账号
广河县齐家镇周家山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37 08
广河县齐家镇马家湾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47 55
广河县齐家镇邓家湾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39 17
广河县齐家镇红庄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42 81
广河县齐家镇排子坪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48 11
广河县齐家镇王家沟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45 46
广河县齐家镇园子坪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43 37
广河县齐家镇黄家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4012200000036 52
甘肃省麻而乃博视商贸有限公司	73011012200000088 62
广河县信达庄死牛羊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73042012200000017 03
广河县三甲集镇康家村产业发展互助社	73021012200000079 75

特此公告。

注:1.担保人(包含保证人、抵押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债权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潘琛 陈小毅
2026年7月22日

潘琛与陈小毅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潘琛与陈小毅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潘琛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已依法转让给陈小毅,潘琛特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陈小毅履行相关义务。

陈小毅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或义务承担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陈小毅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担保人名称
1	浙江欧健医用器材有限公司	温州	9949000	浙江光上实业有限公司、陈焯、陈水清、陈小华、何光喜
合计			9949000	

特此公告。

注:1.担保人(包含保证人、抵押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并已由债权人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潘琛 陈小毅
2026年7月22日

湖南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吕涛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湖南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资产")与吕涛(身份证号:430422196****1012)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合同编号:AMC01-20260626001号,财信资产将依法享有的本公告项下权利(包括主债权以及担保权利等从权利)已依法转让给吕涛,财信资产特公告将上述转让事实告知借款人、保证人以及其各自的承继人(以下统称义务人)。吕涛作为上述权利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各义务人,从公告之日起向吕涛履行主债权合同、担保合同约定的义务或责任以及法院判决所确定的法律责任。特此公告。

湖南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吕涛
2026年7月22日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6】年【3】月【20】日的本金余额、利息以及罚息等,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吕涛的利息、罚息、违约金以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附件:

标的债权明细 **基准日:2026年3月20日**

序号	债务人	债权本金(元)	利息、罚息(元)	合计	保证人	抵质押物
1	株洲钰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90,155.00	157,727.95	3,247,882.95	王雪秀、张男、唐择虹、袁萍萍、张佩瑶、张与纹	衡阳市蒸水大道48号湘江水岸新城二期C区55栋-101、101、201、301室(住宅)
2	衡阳银佳医院	1,840,000.00	75,786.58	1,915,786.58	吴清、徐银英	衡阳市白沙洲兜田村八组106室(商业)

观山湖区金朱路1号金阳新世界2E地块3栋1单元33层3号资产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将于2026年8月5日10时在贵阳市鑫都财富大厦贵州中惟众博拍卖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拍卖会,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观山湖区金朱路1号金阳新世界2E地块3栋1单元33层3号(面积:109.48m^2)

二、起拍价:1600000.00元

三、竞买资格:凡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持身份证明,缴纳竞买保证金5万元参与竞买。竞买保证金须在2026年8月4日17时之前缴纳(户名:贵州中惟众博拍卖有限公司,账号:2317000104003686七,开户行:贵州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鸥灵支行)

四、展示时间及地点: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8月5日在标的所在地展示

五、报名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8月4日17时前

六、报名地点: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鑫都财富大厦26楼2号

七、联系电话:江先生18085050505 0851-86800689

贵州中惟众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2日

债权转让公告

寇花平: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转让方)与吕紫洁(受让方)于2026年7月17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平安财产